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110 年第 1 次董事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 11 日（星期四）上午 11 時正。

地點：台北市敦化北路 201 號台塑大樓前棟 2 樓簡報室。

出席董事：陳寶郎、王文淵、王瑞華、王文潮、張昌邦、鄭優、李述德（張昌邦代理）、王文祥、曹明、林克彥、陳瑞士、馬鈴聲、許德雄、蔡松岳、鄭文猷等 15 人。

列席主管：何福仁（內部稽核主管）、蔡健堂（財務暨公司治理主管）。

主席：陳寶郎

紀錄：宋侑哲

甲、報告事項

一、宣讀上次董事會議事錄及報告決議案執行情形（詳如附件一）。

109 年 12 月 10 日董事會議事錄確認，決議案執行情形洽悉。

二、本公司 109 年 11 至 12 月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

1. 109 年 11 至 12 月內部稽核人員依 109 年度稽核計畫執行完成之稽核項目包括融資、電腦資訊及投資等交易循環共計 13 項。

2. 針對檢查主要稽核項目並未發現有重大缺失及異常事項，每月之稽核報告均於次月底前交付各獨立董事查閱，茲將各項稽核計畫實際執行情形彙整（詳如附件二），謹報請 備查。

本案洽悉。

三、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情形報告。

本公司為規避已持有資產或負債風險，及規避未認列確定承諾或預期交易風險，依「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截至 110 年 1 月 31 日止，規避未認列確定承諾或預期交易未沖銷契約總金額為新台幣 4,922 萬 3,790 元，謹報請 備查。

本案洽悉。

四、本公司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報告。

本公司為強化公司治理，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已完成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報告（詳如附件三），謹報請 備查。

本案洽悉。

五、本公司辦理董事責任保險情形報告。

本公司依照章程第 15 條規定，為董事於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購買責任保險。本次已於 110 年 2 月 1 日與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旺旺友聯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新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簽約完成續保作業，保險單重要內容（詳如附件四），謹報請 備查。

本案洽悉。

乙、討論事項

（秘書處報告議程所列討論事項第二案、第三案相關表冊內容，以及第八案至第十案均已提請審計委員會同意通過。）

第一案

案由：為擬訂 109 年度員工酬勞，請 公決案。

說明：本公司 109 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前之稅前利益為新台幣 86 億 6,707 萬 7,663 元，且無累積虧損。依照章程第 21 條規定，擬按 109 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前之稅前利益提撥 0.02% 為員工酬勞，提撥總金額為新台幣 173 萬 3,416 元，全數分派現金，是否可行？敬請 公決。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並提 110 年股東常會報告。

第二案

案由：為造具 109 年度決算表冊，並訂定 110 年度營運計畫，請 公決案。

說明：

一、本公司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及個體財務報表業已編製完竣，委任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麗鳳會計師及傅文芳

會計師查核簽證（詳如附件五），併同營業報告書（詳如附件六）送請審計委員會查核，並擬依法提出 110 年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二、本公司 109 年度經營狀況及 110 年度營運計畫詳如經營報告書。

（秘書處報告本案附件資料均已提請審計委員會同意通過，並由總經理室主管報告 109 年度經營狀況及 110 年度營運計畫。）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三案

案由：為擬具 109 年度盈餘分配表，請 公決案。

說明：本公司 109 年度營業決算稅後盈餘新台幣 74 億 2,960 萬 9,697 元，茲依公司章程規定擬具盈餘分配表（詳如附件七）及送請審計委員會查核，並擬依法提出 110 年股東常會請求承認，是否可行？敬請 公決。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四案

案由：為擬訂於 110 年 6 月 17 日召開 110 年股東常會，請 公決案。

說明：

一、查公開發行公司股東常會之召集，依法應於 30 日前通知股東，又股東常會前 60 日內應暫行停止股票過戶登記，必須預早訂定開會日期，以便依法公告並分別通知股東及證券交易所。

二、茲擬訂於 110 年 6 月 17 日（星期四）上午 10 時假台北市敦化北路 100 號王朝大酒店 5 樓會議中心召開 110 年股東常會，並自 110 年 4 月 19 日起停止股票轉讓過戶登記，以便籌劃辦理有關開會之一切事宜。

三、另擬依公司法第 172 條之 1 規定，訂定自 110 年 4 月 12 日起至 4 月 21 日止於本公司股務組受理股東提案。

四、是否可行？敬請 公決。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五案

案由：為擬修正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請 公決案。

說明：為參照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09 年 6 月 3 日臺證治理字第 1090009468 號函公告參考範例，擬配合修正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相關條文，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詳如附件八)，是否可行？敬請 公決。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並提請 110 年股東常會決議。

第六案

案由：為擬修正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請 公決案。

說明：為參照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09 年 6 月 3 日臺證治理字第 1090009468 號函及 110 年 1 月 28 日臺證治理字第 1100001446 號函公告參考範例，擬配合修正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相關條文，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詳如附件九)，是否可行？敬請 公決。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並提請 110 年股東常會決議。

第七案

案由：為擬於 110 年股東常會中改選全體董事，請 公決案。

說明：

- 一、本公司現任董事係於 107 年 6 月 14 日經股東常會選任，任期將於 110 年 6 月 13 日屆滿，擬即於 110 年股東常會中依法改選全體董事 15 人(含獨立董事 3 人)，新任董事任期 3 年，自 110 年 6 月 17 日起至 113 年 6 月 16 日止。
- 二、上述董事之選舉依本公司章程第 15 條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擬依公司法第 192 條之 1 及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第 5 條規定，訂定自 110 年 4 月 12 日起至 4 月 21 日止於本公司股務組受理董事提名。
- 三、是否可行？敬請 公決。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八案

案由：為擬具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請 公決案。

說明：為遵照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布之「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規定，茲擬具本公司 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詳如附件十），是否可行？敬請 公決。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九案

案由：為擬與關係人進行交易，請 公決案。

說明：本公司為配合業務需要，透過合格廠商公開詢價方式，擬向關係人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台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訂購設備（明細詳如附件十一），總價款分別為新台幣 1,564 萬 7,982 元及 1,880 萬 4,844 元，是否可行？敬請公決。

（本案出席常務董事王文淵、王文潮及董事曹明等3人，因分別擔任關係人公司常務董事、董事或其法人代表職務詳如書面說明，應予迴避。）

決議：除上述董事因利害關係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均同意通過。

第十案

案由：為擬訂本公司 110 年第 2 季資金貸與計畫，請 公決案。

說明：

一、為配合營業需要及有效運用資金，謹依照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有關規定，以本公司 109 年 9 月底合併財務報告為基礎，擬訂本公司 110 年第 2 季資金貸與之對象、金額及計息方式（詳如附件十二）。

二、本案貸與期限最長以 1 年為限，謹檢附資金貸與他人評估表（詳如附件十三），是否可行？敬請 公決。

（本案董事長，出席常務董事王文淵、王瑞華、王文潮，董事曹明及王文祥等6人，因分別擔任借款公司董事長、常務董事、董事

或其法人代表職務詳如書面說明，應予迴避，並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張昌邦暫代主席。）

決議：除上述董事因利害關係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均同意通過。

第十一案

案由：為擬委任本公司新任經理人職務，請 公決案。

說明：

- 一、為配合經營管理需要，擬委任本公司新任經理人職務及其經營管理範圍如下：

姓名	職務	負責業務範圍
許嘉賢	副總經理	綜理公用事業部經營管理業務
曾文如	副總經理	綜理保養中心經營管理業務
陳和奇	代理副總經理	綜理油品事業部經營管理業務
蕭獻忠	代理副總經理	綜理工務部經營管理業務

- 二、謹檢附新任經理人學經歷簡表（詳如附件十四），是否可行？敬請 公決。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丙、臨時動議：無。

丁、散會。

主席：陳寶郎



紀錄：宋侑哲

